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7年5月26日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7 年 5 月 26 日 上午 10:00。

网络投票时间: 2017 年 5 月 26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 2636 号 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会议议程:

- 1、审议《2016年度董事会报告》
- 2、审议《2016年度监事会报告》
- 3、审议《2016年度财务决算及2017年度预算报告》
- 4、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6、审议《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7、审议《关于聘请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审议《关于聘请2017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审议《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登记发言的股东发言提问,主持人或相关人员回答提问
- 12、现场投票表决和统计投票结果
- 13、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14、公司聘请的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现场会议结束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包括代理人,以下同)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准时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事宜。
- 二、股东出席现场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在大会召开过程中,公司不向参会股东发放任何形式的礼品,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秘书处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时,需要在会议正式开始前10分钟内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填写发言申请单,经大会秘书处许可,按登记的先后顺序依次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每一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3分钟。由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对股东提出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由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随后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六、大会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

七、宣布现场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现场表决情况法律意见书。

2016年度董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各位报告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016 年,公司董事会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科学发展观和稳中求进工作总思路,围绕国家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指导方针,面对国内宏观经济和柴油机行业产能过剩和需求结构升级矛盾突出、经济增长内生动力不足和市场竞争激烈的外部环境,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创新驱动、转型发展,认真履行勤勉尽责和忠实诚信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提升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水平,通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公司总体运行质量好于上年。

(一) 在经营工作方面:

2016 年,在国家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的指导下,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国民经济呈现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的新常态,总体运行平稳,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16 年,配套公司产品的国内商用车市场跌幅收窄、止跌回升,商用车市场同比增长4.8%(其中重卡市场同比增长33.1%,客车市场同比下跌8.7%),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16 年,配套公司产品的国内工程机械行业止跌回稳,国内起重机、压路机、装载机等主要工程机械市场同比增长7%,但另一方面,由于柴油机行业整体结构性产能过剩矛盾仍然突出,相应公司的产品配套市场竞争更加激烈。

2016年,公司抓住国内商用车和工程机械行业市场止跌回升的市场机遇,坚持内外并举、转型发展,积极扩大集团内产品配套,主

动抢抓工程机械非道路国三市场机遇,柴油机产品销量和销售收入均较上年有所增长,实现柴油机销售 60,017 台,同比增长 15%,实现营业收入 25.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6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85.78 万元,比上年增长 5.30%。

2016年,公司车用柴油机销量已占公司柴油机总销量的 57%,初 步实现了公司产品销售结构的转型发展,公司营销管理、技术开发、 质量管理等各项重点工作也有序推进,主要经营指标均好于上年。

2016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57.04亿元,比上年增加 7.2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5.31亿元,比上年增加 1.70%。

(二)加强公司治理结构方面:

2016 年,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5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认真履行勤勉尽责和忠实诚信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及2016年度预算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请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201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全面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其中,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866,689,83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上述派发现金红利已在2016年内实施完毕。

2、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审议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对公司年度经营决算和预算、利润分配、内部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独立董事也积极履行法定职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认真、审慎发表了专业独立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其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通过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特别是独立董事就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完善内控体系、财务预算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选提名等方面积极提出各项专业意见和建议,提高了公司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 2016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及审议的重要事项如下:

- 1)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召开了董事会八届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及2016年度预算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申请201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聘请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聘请201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2)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了董事会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 3)公司于2016年5月13日召开了董事会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4)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召开董事会八届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016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及分析》、《2016年半年度报告》、《2016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调整对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利率的议案》。
- 5)公司于2016年10月21日召开了董事会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高性能2.0T柴油机项目的议案》、《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上海上柴发动机销售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注销成都销售分公司的议案》、《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二、2017年工作计划

(一)公司外部发展环境

有利方面: 2017 年,我国国民经济受产能过剩和需求结构升级的矛盾影响,预计国内经济增长仍将保持中低速增长的新常态,固定资产和基础建设投资增速将继续放缓,相应配套公司产品的工程机械和商用车行业市场预计将维持 2016 年的低增长水平平稳运行。

不利方面: 在国内柴油发动机行业整体产能过剩的情况下,预计行业内企业间竞争将更加激烈,市场环境将更加严峻。

发展机遇:随着国家环保排放标准的严格实施,包括国家非道路 国三减排新标准的实施,排放不达标准的落后产能将逐步被市场淘 汰,也为公司的工程机械产品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将抓住机遇积 极开展产品配套工作,努力提高细分市场占有率。

(二) 工作计划和措施

2017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创造需求、以用户为中心满足需求、以员工为根本服务需求"的经营理念,走"内外并举、转型

发展"的道路,继续加大集团内市场配套销售和集团外市场开拓,进一步提升技术创新和质量管理工作,努力提高公司在细分市场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争取实现较好的经营业绩。

在董事会日常工作方面,2017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开展重大 经营决策研究,努力实现公司创新转型发展,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深入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努力提高公司的 治理水平。

(三) 2017 年的经营目标

2017年度,公司计划全年实现柴油机销售70,500台,实现营业收入28.26亿元(需说明的是:公司2017年的经营计划只是对未来经营的分析和判断,并不构成对2017年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2017年公司经营情况受市场环境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将通过自身努力争取实现年度经营计划)。

各位股东,2017年,公司面临的形势和挑战仍很严峻,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做好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的审议和管理,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大力开展技术创新,提升运营质量,努力实现公司的各项经营目标。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年度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公司全体监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充分发挥监督检查督促职能,为公司的持续健康规范发展和提高核心竞争力做出了积极的努力,现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监事会工作总体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以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围绕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以加强财务制度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监督和重点工作落实为核心,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督促职能。

-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检查意见: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 经营层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良好,公司经营层认真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 会、董事会形成的各项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 公司职务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检查意见: 2016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6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对公司募集资金投入情况的检查意见: 2016 年度,公司无募 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4、对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情况的检查意见: 2016 年度,公司未实施重大收购出售资产行为。
- 5、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检查意见: 2016 年度,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是日常关联交易,且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各项关

联交易为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次会议,分别就公司 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等进行了审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

- 1)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召开了监事会八届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了监事会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 3)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召开监事会八届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
- 4)公司于2016年10月21日召开了监事会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上海上柴发动机销售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2017年的工作计划

2017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 予的职责,以加强财务监督检查工作和重点工作为核心,为维护公司、 股东权益积极做好工作,监事会 2017年的工作重点包括:

- 1、继续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和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审查程序和内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2、加强监事会自身的规范运作工作,进一步提高监事会成员的 勤勉尽责履职能力,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的委托,向股东大会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请审议。

一、2016年度财务决算

2016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审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具体如下:

- (一) 2016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合并报表)
- 1、营业总收入: 254,512.15 万元,比上年增加17.66%。
- 2、营业利润: 6,384.87万元,比上年降低13.45%。
- 3、利润总额: 8,379.03万元,比上年增加1.76%。
- 4、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 9,785.78万元,比上年增加5.30%。
- 5、总资产: 2016 年末 570, 413. 18 万元, 比上年增加 7. 23%。
- 6、归属于上市公司的股东权益: 2016 年末 353, 118. 27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 70%。
 - 7、基本每股收益: 0.11元/股,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 8、每股净资产: 4.07 元/股, 比上年增加 1.70%。
 - 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 比上年增加 0.11 个百分点。
-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 0.06 元/股,比上年 0.46 元/股,减少 0.40 元/股。
 - 11、资产负债率: 38.02%, 比上年 34.63%, 增加 3.39 个百分点。

- (二)2016年度母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 1、营业总收入: 252,848.74万元,比上年增加17.51%。
- 2、营业利润: 9,380.43万元,比上年降低1.88%。
- 3、利润总额: 11,183.17万元,比上年增加7.50%。
- 4、净利润: 12,508.15万元,比上年增加10.65%。
- 5、总资产: 2016 年末 566, 733. 3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7. 45%。
- 6、股东权益: 2016 年末 352, 158. 21 万元, 比上年增长 2. 51%。
- 7、期末净资产收益率: 3.55%, 比上年 3.29%增加 0.26 个百分点。
 - 8、资产负债率: 37.86%, 比上年34.86%, 增加3个百分点。

二、2017年度财务预算

根据 2016 年实际经营情况,结合 2017 年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目标,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和积极开拓的精神,制定了 2017 年度财务预算如下:

一、2017年发动机销售计划

2017年公司计划销售发动机 70,500台,较 2016年销售量增加 10,483台,增幅 17%,主要是新产品销量增加。

二、2017年营业收入预算

2017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82,643 万元,比 2016 年实际增加 28,131 万元,增幅为 11%,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发动机销量的增加。

三、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2017年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共安排用款数为13,138万元,其中历届批准项目用款数11,861万元;本次报批新增项目1,277万元。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的委托,向股东大会作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 预案的报告,请予以审议。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97,857,769.07元,每股收益0.11元。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25,081,478.64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2,508,147.86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920,181,960.32元,减去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现金红利30,315,978.47元后,2016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02,439,312.63元。2016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123,311,277.21元。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866,689,8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预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本着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保障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孙勇先生、罗建荣先生、楼狄明先生分别在财务会计、法律和公司治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能源动力系统和柴油发动机研究领域就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事项,勤勉尽责开展工作,并就公司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核查等进行独立判断并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中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稳定、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现将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如下:

孙勇先生:现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会员,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FCCA),澳洲资深注册会计师(FCPA Australia),副研究员,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上海市科技创业导师等。

罗建荣先生: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执业律师,工商管理学博士,兼任中国法学会会员、上海市作家协会会员、 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经济委员会委员。

楼狄明先生:现任同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汽车学院汽车发动机设计研究所所长,兼任上海市内燃机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内燃机

学会理事、中小功率柴油机分会副主任委员、油品与清洁燃料分会副 主任委员;全国内燃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 内燃机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变性燃料乙醇和燃料乙醇标准 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孙勇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6年度,公司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孙勇先生亲自出席了5次会议,另外,孙勇先生还积极参加了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016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孙勇先生出席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孙勇先生出席1次。

罗建荣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罗建荣先生亲自出席了5次会议。另外,罗建荣先生还积极参加了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关会议。2016 年度,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罗建荣先生出席2次;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罗建荣先生出席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罗建荣先生出席1次。

楼狄明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楼狄明先生亲自出席了4次会议,以书面委托方式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表决1次。另外,楼狄明先生还积极参加了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关会议。2016 年度,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楼狄明先生出席1次;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楼狄明先生亲自出席1次,以书面委托方式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表决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楼狄明先生出席1次。

201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及下属委员会有关会议的议

案积极提出了对公司发展有价值的专业意见及建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未提出过异议,并在董事会召开会议期间和不定期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

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即2015年度股东大会。 孙勇先生、罗建荣先生、楼狄明先生均积极出席了会议并认真听取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在任职期间,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核查、补选董事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薪酬、现金分红、内部控制的执行、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规范良好,能够注重保护中小股东利益,重视独立董事意见,上市公司对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高度的支持和重视,公司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在任职期间,公司独立董事也均能及时获取公司相关资料,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开展监督与核查工作,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编制上市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工作中,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均积极按要求认真开展了与年报审计会计师的审计监督和审计沟通工作,并对审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公司在《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中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稳定、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2017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分别在财务会计研究和规范公司治理等法律法规研究及节能、新能源汽车能源动力系统研究等领域积极开展工 作,努力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特别是加强对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等事项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监督,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为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的规范健康发展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做出新的贡献。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聘请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上柴发动机销售有限公司、上柴动力海安有 限公司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向其支付的报酬是 100 万元人民币 (不含税)。

2016 年度,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严格 按审计计划时间表开展工作,在审计工作中也能够积极与公司进行全 方位的沟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2017年公司拟继续聘 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报审计的会计师 事务所,向其支付年度报酬最高不超过1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规定,自 2012 年起,主板上市的公司应当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披露年度自我评价报告,同时应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2016 年度,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2016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向其支付报酬为28.30 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在2016 年度内控审计过程中,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合理安排内控审计计划并开展工作,展现了较好的专业知识及服务经验,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向其支付年度报酬最高不超过28.3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如下:

经公司董事会七届七次会议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签订了《零部件和配件供应框架协议》、《生产服务框架协议》、《房屋及土地租赁框架协议》,与上汽集团控股的子公司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根据业务需要,公司与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菱重增压器)、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菱重发动机)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在每年初预测该类关联交易项下本年度公司发生的相关金额,并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无需就该协议项下的具体实施协议进行表决。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计算实际发生的金额,向董事和股东进行汇报。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一、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说明

2016 年初,公司预计 2016 年度《零部件和配件供应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19,980.50 万元,《生产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7,750.27 万元,《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600 万元,且日均存款金额不超过 3 亿元,《房屋与土地租赁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920.21 万元,预计与菱重增压器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400 万元,与菱重发动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2,517 万元。

2016年度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13,948.57万元,其中:《零部件和配件供应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05,037.97万元,《生产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705.01万元;《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577.20万元;《房屋与土地租赁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913.90万元;与菱重增压器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324.37万元;与菱重发动机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390.12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必要的、正常的、持续性的交易行为,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采用市场价定价,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本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二、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基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并考虑业务发展及可能发生的变动因素后,公司预计 2017 年度《零部件和配件供应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50,721.22 万元,《生产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0,441.80 万元,《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600 万元,且日均存款金额不超过 3 亿元,《房屋与土地租赁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4,000 万元,预计与菱重增压器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2,223 万元,与菱重发动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2,124.92 万元。

因本议案涉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在本议案表决时应履行回避义务,由其余非关联股东对本项议案予以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已根据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要求完成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工作,原来的公司注册号不再使用,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公司经营工作需要及进一步规范表述,拟将公司经营范围修改为:设计、生产和制造内燃机及动力总成、柴油电站、船用成套机组、机电设备及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从事上述产品及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修改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同时一并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具体如下:

原条款内容

第二条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系依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上海 市股份有限公司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规 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 公司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沪经企 (1993) 411 号文件批准,由国有企业改 制,以募集方式设立,在上海市工商行政 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1996 年 10 月,公司按照沪体改委 (96) 第 016 第二条 号文件、国务院国发(1995)17号《国务 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 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 范的通知和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国 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体改生(1995)117号 《关于做好原有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工作 的通知》文件的要求,对照《公司法》进 行了规范, 经有关部门审核确认后, 依法 履行了重新登记手续,公司营业执照注册 号为: 310000400070424。

修订后条款内容

第二条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上海市股份有限公司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沪经企(1993) 411号文件批准,由国有企业改制,以募集方式设立,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1996年10月,公司按照沪体改委(96)第016号文件、国务院国发(1995)17号《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和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体改生(1995)117号《关于做好原有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工作的通知》文件的要求,对照《公司法》进行了规范,经有关部门审核确认后,依法履行了重新登记手续。

<u>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u> 91310000607234882G。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 柴油机、工程机械、油泵及配件; 柴油电站、船用成套机组、机电设备及配

第十三条

件;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汽车货运及修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

设计、生产和制造内燃机及动力总成、柴油电站、船用成套机组、机电设备及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从事上述产品及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